

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. 业绩预告期间：2020 年 1 月 1 日-2020 年 6 月 30 日

2. 预计的业绩：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盈利：20,771.62 万元-23,079.57 万元	盈利：16,485.41 万元
	比上年同期增长：26%-40%	
基本每股收益	盈利：0.51 元/股-0.57 元/股	盈利：0.41 元/股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1、报告期内，公司积极应对疫情影响，在做好疫情防控同时加快复工复产，产能实现较快恢复，同时，藤县生产基地 4 条产线顺利投产并实现量产，成本得到有效控制；随着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，行业上下游逐渐复工复产，产品需求增长，公司销售业绩也保持稳定增长。

2、坚持“地产战略+经销渠道”双轮驱动营销策略。加强与房地产企业的战略合作，扩大工程产品销售规模；经销渠道业务持续推行渠道下沉战略，优化现有销售网络，加大

全国县镇级市场的布局。报告期内，公司地产战略业务实现较快增长。

3、报告期内，公司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——收入》的最新规定执行新收入准则，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，导致收入增长，带动利润增长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未经审计机构审计。具体财务数据将以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7 月 11 日